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项目进展情况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进展情况说明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7 月收到业主方宁波杭州湾新区海涂围垦开发有限公司下发的《关于建塘江两侧围涂工程在建工程项目停工的通知》，根据中央环保督察整改要求，对建塘江两侧围涂工程，除整改项目外，即日起停止施工，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重大项目进展情况的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浙江广川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建塘江两侧围涂工程监理部发来的《复工通知》（广川建塘江监理【2020】复工 01 号），通知内容为：鉴于暂停施工通知（广川建塘江监理【2020】复工 01 号）所述原因已经部分消除，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杭州湾新区建塘江两侧围涂建设工程项目部可于 2020 年 8 月 1 日 8 时起对广川建塘江监理【2020】复工 01 号指示的下列暂停施工项目恢复施工。

二、概述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232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13,850,063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13,850,063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7.87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2,469,999,995.81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2,273,850.06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447,726,145.75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

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7]第 38 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等相关文件，募投项目之一的“宁波杭州湾新区建塘江两侧围涂建设-（分阶段运行）移交工程”拟通过缴纳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宁波杭州湾新区建塘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塘投资”）已认缴但尚未实缴的注册资金、并对建塘投资增资的方式由建塘投资实施。

宁波杭州湾新区建塘江两侧围涂建设-（分阶段运行）移交工程合同投资估算总额为 275,704 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 210,000 万元。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3 日、2018 年 3 月 23 日、2018 年 7 月 19 日召开了董事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宁波杭州湾新区建塘投资有限公司缴付出资暨增资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宁波杭州湾新区建塘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宁波杭州湾新区建塘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现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向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宁波杭州湾新区建塘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塘投资”）再次增资，本次增资 35,000 万元，建塘投资的注册资本将由 105,400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140,400 万元人民币，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宁波杭州湾新区建塘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54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宁波杭州湾新区罗源路 58 弄 5 号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付显阳

出资方式：现金

经营范围：围垦造田、水利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4,145.62	113,847.60
负债总额	26,537.61	6,260.53
净资产	107,608.01	107,587.07
项目	2019年度(经审计)	2020年半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577.67	0
利润总额	2,609.48	-20.95
净利润	2,135.66	-20.95

四、增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随着行业竞争的日益加剧，综合实力较强的建筑施工企业对建设项目实施资本运作已经成为目前建筑行业的发展趋势。本次增资完成后，建塘投资实施“宁波杭州湾新区建塘江两侧围涂建设-（分阶段运行）移交工程”，项目采用建设-（分阶段运行）移交的模式运作，公司不但获得建筑施工收益，还可以获得投资收益，有利于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促进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巩固和提高行业市场地位。

（二）存在的风险

项目主要存在建塘投资在运营管理方面的风险。本公司将把业已实施的工程管理、财务管理、人事管理等各项管理制度推行、落实到该子公司，促使该子公司稳定快速发展。

五、增资后募集资金的管理

本次增资所涉募集资金，将以建塘投资开设银行专户进行管理，建塘投资、保荐机构已与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实施监管。

特此公告。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三十一日